

插秧结束好几天了,指甲缝里居然还残留着一点泥巴。这天晚上朋友给我发微信,说他把“父亲的水稻田”的泥巴,带到了南京路上。朋友到上海出差,住四星级酒店,泡在浴缸里,看见隐藏在脚趾甲下的一点泥巴,顿时觉得意味深长。

最有趣的,还是小孩子。水水的女儿好好,今年六岁,已是第三次下田。她初次莅临稻田是两岁,爸爸妈妈带她到田间,她紧紧地搂着爸爸脖子,挂在爸爸身上不肯下水。现在,她已是水稻田的老朋友了,毫不犹豫地就把小脚伸进泥水中。大概,这也是一种亲切的相见吧,一年两次,跟泥巴的相见。在城市中,这样亲近土地的机会不多。晚上,住在乡下,她又把插秧经历写进拼音日记,笨拙的一笔一画,记下自己的心情,说手伸进泥里很好玩,明天还想再插秧。

种稻得道

周华诚

好好有了小弟弟,这小子,上一次来到水稻田才刚会爬。这次算是第一次下田,并没有像姐姐当年那样挂在爸爸身上不肯下来,而是很有点小男子汉的样子,干脆地糊了一身泥水。吃晚饭的时候,这小子还以为,他吃的米饭就是自己当天种出来的呢。

现在谁还知道水稻什么时节播种,什么时节插秧,又是什么时节开花,什么时节收获?本来,我发起“父亲的水稻田”活动,只是想记下父亲一年当中的农事,作为一份社会人文资料。因我从小在村庄长大,如今却已一点儿都不会种田了。一转眼,我已经是做父亲的人,离了故土,又如何把这些记忆传承下去。这几年,我一年一年回到乡下,跟着父亲种田,又带着城里大小朋友一起种田,也算是,与家乡,与泥土,一次亲近的机会吧。

从种稻的劳作里,我们知道了,很多事情不必着急。水稻生长,一年一季,至多两季,着急也没有用。何不放慢生活的脚步,让一切自然生长。从种稻的劳作里,孩子们也知道了,原来大米是从土地里长出来的,原来有一片自己的土地是这样愉快的事情。

今年,“父亲的水稻田”招募了20位“地主”共同参与劳作。说好了,每个人都可以回到这一片小小的土地上,劳动,或者仅仅只是在田埂上小坐,听听蝉鸣,看看萤火虫,一起喝乡下的茶,夜深时对饮一碗粮食烧,都是好的。

上海的“地主”钱先生,那几天公司里有重要事项走不开,错过插秧,他特意写了一幅字,又找人装了框送来——四个大字:“种稻得道”。我觉得,这真是一种鼓励吧,或者是一个目标。工作也好,生活也好,我们每一个人,都从这些日常当中获得领悟——道在日常,道在一日一日的劳作当中。



援朝住在407室,青莲妈住在307室,一上一下,两人见了面虽然不打招呼,但是都认得,也晓得姓啥名啥。青莲妈上个月添了小外孙,整天忙得团团转。青莲妈出月子后照常上班,所有事体都不管。407室的援朝呢,退休后还没有下一代,经常坐在阳台上喝茶抽烟看蓝天,慢慢享受生活。

一天,青莲妈急匆匆跑上来揪407室的门铃。援朝开门。青莲妈开门见山:援朝师傅,你能不能不在阳台上抽烟?援朝问:啥事体?政府规定不要在公共场合吃香烟,难道我在自家屋里吃香烟也不可以吗?

青莲妈说:我估计你一天总要吃一包香烟吧?香烟的烟雾老是飘到我们家,我的小小外孙吸进香烟对身体有害,等于吃香烟啊。援朝说:烟是往上飘的,407哪能飘到307去?这是常识嘛。

青莲妈说:没有风的时候硬碰硬飘到我们307,小小外孙对烟特别敏感,闻到烟气味就要咳嗽。援朝说:你到别人家去打听听,或许是伊拉吃香烟。

青莲妈说:我都调查过了,207、208、306、308、406、408、506……没有一个人吃香烟,这一圈只有依407是吃香烟的。援朝说:那就没有办法了,我在自己屋里吃香烟不犯法。说完把门关上了。青莲妈哀声叹气下楼去。

烟雾往上和烟头朝下

——“左邻与右舍”之二十二 童孟侯

过了五天,一个晴朗的上午,在阳台上晒太阳的小外孙突然猛咳起来,库库库!库库库!青莲妈赶快走过去,看见他在窗外竹头上的被头冒烟了,着火了!她急急忙忙打了一盆水,总算把着火的被头浇灭,被头一震掉下楼去。

放下脸盆,青莲妈抱着外孙跑到楼上找援朝:上礼拜我跟依提意见,叫依不要在阳台上抽烟,依就怀恨在心报复我?来烧我家的被头?香烟屁股肯定是你扔的。援朝火气很大:凭啥说是我扔的?上头人家多啦!

青莲妈反驳:你说烟雾是往上的,那么香烟屁股总是朝下的吧?援朝不买账:我说不是我扔的就不是我扔的,去叫保安回就监控录像好了!依走走。

监控录像在保安室回放,可是看不到这个时段有高空抛物,一秒钟,半个小指甲大小,怎么能察觉?监控还不是高清的。

青莲妈气得啊噢噢噢。晚上,青莲下班,问妈妈:烧着的被头在哪里?青莲妈说:扔在楼下草地上,还能用啊?废掉了。我要叫

这个男人赔!青莲跑到楼下,拎起湿漉漉的被头看,忽然看到有一只香烟的过滤嘴嵌在棉花絮里。她气呼呼地取出烟头,跑到保安班:你们还说没有高空抛物,这是啥?保安班长用塑料袋包起香烟过滤嘴:交给我吧,我会处理好的。

第二天青莲刚刚下班,保安班班长上门来,说:这300块钱是407室援朝师傅赔偿你的,去买条新的被子好了。青莲妈一愣。原来,保安班班长拿着香烟过滤嘴找到援朝。援朝说:为什么说是我扔的香烟屁股?我说不是我扔的就不是我!保安班班长笑眯眯地说:烟头里有抽烟人的DNA,一化验就知道了。

旅游

神奇迷人的鸡血石一直受到藏家追捧,为篆刻家所钟爱。它出产于先祖武肃王故里——临安昌化。年前应邀参加吴越国文化学术会议,终于有机会考察昌化玉山了!

沿途山峦起伏,树木郁郁葱葱;而那一排排树叶凋零,枝条光秃秃的是核桃树。远远望去,绵延二十余里的巍峨玉山,就耸立在我的眼前。山脚下是玉山古村,那一排排粉墙黛瓦的徽派建筑群,夺人眼球。人们说一块石头改变了村民的生活,这一点不为过。

绕过古村,走上一条石板铺成的山道。在一片葱绿的山

碰上重读《西游记》。猪刚鬃虽贵为天将,下了界刚出猪胎,就要吃人肉。行者有一次问他杨木和檀木的不同功用,劈头便道“你自幼在山中吃人”。八戒劣迹,唐僧也知。为救乌鸡国王,唐僧派行者向太上老君讨来金丹一粒。只是人死三年,无法自行吞咽,须先有人嘴对嘴度他一口气才行。八戒上前就要度气,唐僧一把扯住,说还教悟空来。原来唐僧知八戒“自幼儿伤生作孽吃人,是一口浊气。而行者从小修持,咬松嚼柏,吃桃果为生,是一口清气”。周星驰的电影里,猪刚鬃开了家烤猪店,把自己做成品牌,诱人们来吃猪排,坐享送上门来的人肉,这一想象生发,绝非凭空杜撰。

《西游记》里的猪肉,着实不受待见。神佛僧道不去说他,妖魔鬼怪的兴趣也不大。平顶山莲花洞的银角大王捉了八戒,兴冲冲向大哥报功,却被金角大王兜头一瓢冷水:“兄弟错拿了,这个没用。”银角大王委屈道:“虽然没用,且把他浸在后边净水池中,浸褪了毛,使盐腌着,晒干了等天阴下酒。”即令众小妖把八戒“抬了进去,抛在水里不题”。“不题”二字,用得妙极,放着生鲜不吃,偏要腌制,可见猪肉不仅不是妖怪主食,而且十分低贱。

妖怪的主食是人肉。全书写妖怪吃人最详细的,莫过于奎木狼在宝象

国行凶的恐怖场面。当晚国王盛情款待奎木狼,并派十八个宫娥彩女歌舞助兴。奎木狼吃喝到二更时分,醉意突涌,凶心陡发,哈哈一笑,现出本相,伸开簸箕大手,把一个弹琵琶的抓将过来,咔嚓把头咬了一口,另十七个女孩顿时吓得尖声高叫、乱藏乱跑。那妖怪自个儿坐在上面自斟自酌,喝一盞,扳过人来,血淋淋啃上两口。纵是书中文字,读也足以令人惊悚丧胆。

人肉的极品是唐僧。妖怪吃唐僧肉不是为果腹,也不是为滋补,而是为长生。可见妖怪是有寿算的,那个千年尸魔也不例外。他在云中发现唐僧,大呼“造化造化”,顺口道出了唐僧的来历及食用效果:“东土唐和尚本是金蝉子化身,十世修行的原体,吃他一块肉长生,真个今日到了!”尸魔出身卑贱不算,道行又是苦淡,不像行者能在幽冥界把生死簿勾去“了账”。他为长生铤而走险,不料连吃行者三棒,反而丢了老命。只听说人间有拼死吃河豚,看了书,才知道魔界是舍命吃唐僧。也难怪妖精前仆后继,也难唐僧僧外兼修,里面有营养,外头又漂亮。据碗子山波月洞小妖的报告,唐僧长得“团头大面,两耳垂肩,嫩刮刮的一身肉,细娇娇的一张皮,且是好和尚”,休说妖怪听了食欲大起,就算人类听了,多半也会食指大动的。

不吃唐僧,不做唐僧 胡晓军

多粗陋,一块肉排、一只面包、一盆菜汤的三一律,怎敌得过东土餐饮千变万化、博大精深?随着一路向西,唐僧竟也习惯了,曾对行者道出了自己的主流做法:“我命在天,该哪个妖精煮了吃,就是煮了,也算不过。”

妖怪们最终没能吃上唐僧肉,人们却把唐僧肉作为了专用词。啃老一族对于长孝,贪腐一流对于公款,吃唐僧肉是对他们行为的明喻,妖魔鬼怪则是对他们自身的暗喻。我从小就爱吃猪肉,对二师兄的爱好远超过牛魔王、羊力大仙及昴日星官之流。每当有红烧肉上桌,我的筷子通常只能向碗里伸一

次,慑于父亲严厉的眼神和脸色,是绝不敢伸第二次的。每度回想,仍感羞惭,明知道那保唐僧、只护八戒的行者,肯定不会因我伸第二次筷子就要了我的小命。长大成人,自食其力,腰包变鼓,脾气渐长,我终于可以大块朵颐,正是:一自初啼步未停,不愿西行,只索西行。口中所幸有欢欣,爱二师兄,好二师兄。尘世凡心究不宁,猪本狰狞,妖也狰狞。平生所愿肉来盛,不吃唐僧,不做唐僧。

于7500万年前的火山活动,是辰砂与高岭石、地开石等多种矿物共生的集合体。临安昌化鸡血石开采已有千年历史。明代昌化鸡血石工艺品已被大英博物馆收藏,清代更是盛名远扬,康熙、乾隆、嘉庆等皇帝十分偏爱昌化鸡血石,将其作为宝玺的章料。清代《浙江通志》记载:“昌化县产图章石,红点若朱砂,亦有青紫如玳瑁,良可爱玩……”1972年9月,周恩来总理以一对鸡血石印章作为国礼,赠送给来华访问的日本首相田中角荣。从此,日本掀起了“鸡血石热”。

鸡血石属于罕见宝石,历来跟玛瑙、翡翠、钻石一样被人们所珍视。现在,临安已将鸡血

石作为文创产业,由中国石雕艺术大师钱高潮雕塑的历史帝王像,让人叹为观止,尤其是武肃王像,借用血色如同彩虹一般,形神兼备,巧夺天工,在上海工艺品展览会展出时引起轰动。大自然造就了神奇的鸡血石,而篆刻家通过自己精湛的技艺,使之神采焕发,成为艺术珍品,收藏宝物,博得名人雅士的追捧。仰望高高玉山,感慨不已,虽然没能如愿观看鸡血石开采过程,但石头上那一抹艳丽的红色,通过当地陪同者和开采者的心里。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因为唐僧肉非同凡响,所以妖怪在吃唐僧肉前,有一套不约而同的复杂程序,在客观上给了行者救师父以充足的时空。具体来说,一是资源共享,派小妖到处邀请亲朋好友前来;二是大排庆筵,把唐僧肉作为每位一小盅的名贵主菜;三是坚持熟食。这是与日常饮食的最大不同,由此可见只要食材珍稀,就能促进饮食文化进步。狮驼山三大当家,本事最了得的并非老中青猴、老二白象,而是老三金雕。金雕击败行者,抓了八戒沙僧,见老大独个儿抱定唐僧不放,吃相过于难看,忍不住道:“大哥你抱住他怎的,终不然就活吃?却也没些趣味。此物比不得那愚夫俗子,拿了可以当饭。此是上邦稀奇之物,必须待天阴闲暇之时,拿他出来,整制精洁,猜枚行令,细细吹打地吃方可。”这位小资情调的美食家,不,美食家随即晓谕十万妖众:“大王有令,不许吓了唐僧。那唐僧禁不得吓,一吓就肉酸不中吃了!”此令虽短,此义极高,融生物学、心理学、营养学、养生学为一炉,是可以直接拿来指导当代屠宰业的。

不过说到烹饪,妖怪却无过人手段,基本只有靠蒸。日值功曹曾扮作樵子示警:“妖怪把你拿住,捆在笼里,回锅蒸吃了。”蒸法确能最大程度留住食材的营养,不过唐僧体肥肉多,除了清蒸,完全可以割出一些来,煎炒烹炸变点花样。想在洞里的条件不比餐厅,小妖的手艺难比厨师,最重要的是西方世界从人到妖,饮食大

于7500万年前的火山活动,是辰砂与高岭石、地开石等多种矿物共生的集合体。临安昌化鸡血石开采已有千年历史。明代昌化鸡血石工艺品已被大英博物馆收藏,清代更是盛名远扬,康熙、乾隆、嘉庆等皇帝十分偏爱昌化鸡血石,将其作为宝玺的章料。清代《浙江通志》记载:“昌化县产图章石,红点若朱砂,亦有青紫如玳瑁,良可爱玩……”1972年9月,周恩来总理以一对鸡血石印章作为国礼,赠送给来华访问的日本首相田中角荣。从此,日本掀起了“鸡血石热”。

鸡血石属于罕见宝石,历来跟玛瑙、翡翠、钻石一样被人们所珍视。现在,临安已将鸡血

石作为文创产业,由中国石雕艺术大师钱高潮雕塑的历史帝王像,让人叹为观止,尤其是武肃王像,借用血色如同彩虹一般,形神兼备,巧夺天工,在上海工艺品展览会展出时引起轰动。大自然造就了神奇的鸡血石,而篆刻家通过自己精湛的技艺,使之神采焕发,成为艺术珍品,收藏宝物,博得名人雅士的追捧。仰望高高玉山,感慨不已,虽然没能如愿观看鸡血石开采过程,但石头上那一抹艳丽的红色,通过当地陪同者和开采者的心里。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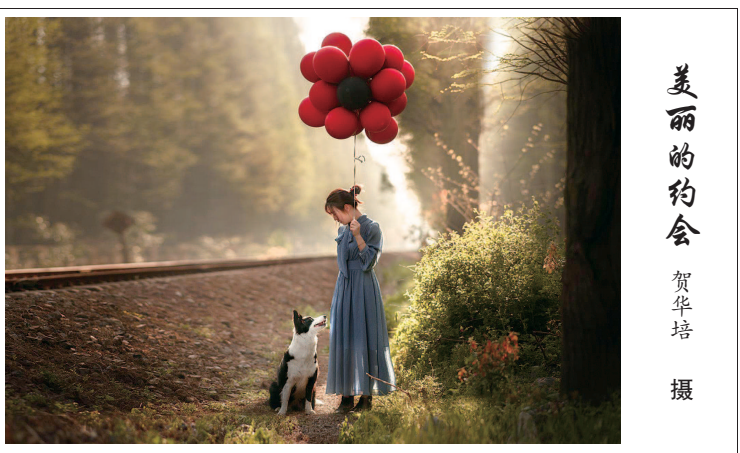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

美丽的约会 贺华培 摄

去钱江源的路上,遇到一只红嘴蓝鹊,拖着长尾,从溪边飞过车前。红嘴蓝鹊生性凶猛,荤素兼食,除吃野果之外,也经常吃小蛇、昆虫,甚至小型鸟类,偶尔,还主动围攻猛禽。进山的一路上,溪边原始次生林极是茂密,郁郁葱葱,红嘴蓝鹊采取翩然之态,在高处树梢之间滑翔,飞越深溪,其长尾漂亮,身形优美,令人忘忧。

据说八十年代末,当地经济落后,唯一出口创汇的办法,就是捕捉红嘴蓝鹊出口日本。一年出口三千五百对,创汇五万美元。此法一出,人皆捕鸟。为捕捉红嘴蓝鹊,不免误将别的鸟类一并捕猎;或是即便捉住了红嘴蓝鹊,生性暴躁的鸟儿不免又要挣扎冲撞,导致意外伤亡;因此算下来,虽是一年三千五百对的出口量,却有近半的损耗率,一年当中,红嘴蓝鹊减少不下七八千对。数年之后,红嘴蓝鹊几近绝迹焉。

红嘴蓝鹊,叫声喳喳,从溪边飞过。我小时从山间走过,亦时常能见到这美丽的长尾巴鸟,不知道确切名字,只觉得好看。而今看见红嘴蓝鹊飞过车前,不禁一愣,仿佛童年昔日重来。

所幸,那捕猎创汇之举几年之后被叫停,而红嘴蓝鹊的族群与规模,还是受到重创,至今未能完全恢复元气。好在近年来,这山水之间,山高林密,各种鸟兽颇有复兴之势,山间亦常见长尾巴鸟翩翩而过——真是一个好的迹象。唯忆及三十年前承担出口重要任务的红嘴蓝鹊们,若是足够长寿,飘洋过海之后,喳喳声里不知可学会了异国口音?亦不知双双对对身在他乡,是否又留下了后代一二?

多粗陋,一块肉排、一只面包、一盆菜汤的三一律,怎敌得过东土餐饮千变万化、博大精深?随着一路向西,唐僧竟也习惯了,曾对行者道出了自己的主流做法:“我命在天,该哪个妖精煮了吃,就是煮了,也算不过。”

妖怪们最终没能吃上唐僧肉,人们却把唐僧肉作为了专用词。啃老一族对于长孝,贪腐一流对于公款,吃唐僧肉是对他们行为的明喻,妖魔鬼怪则是对他们自身的暗喻。我从小就爱吃猪肉,对二师兄的爱好远超过牛魔王、羊力大仙及昴日星官之流。每当有红烧肉上桌,我的筷子通常只能向碗里伸一

次,慑于父亲严厉的眼神和脸色,是绝不敢伸第二次的。每度回想,仍感羞惭,明知道那保唐僧、只护八戒的行者,肯定不会因我伸第二次筷子就要了我的小命。长大成人,自食其力,腰包变鼓,脾气渐长,我终于可以大块朵颐,正是:一自初啼步未停,不愿西行,只索西行。口中所幸有欢欣,爱二师兄,好二师兄。尘世凡心究不宁,猪本狰狞,妖也狰狞。平生所愿肉来盛,不吃唐僧,不做唐僧。

于7500万年前的火山活动,是辰砂与高岭石、地开石等多种矿物共生的集合体。临安昌化鸡血石开采已有千年历史。明代昌化鸡血石工艺品已被大英博物馆收藏,清代更是盛名远扬,康熙、乾隆、嘉庆等皇帝十分偏爱昌化鸡血石,将其作为宝玺的章料。清代《浙江通志》记载:“昌化县产图章石,红点若朱砂,亦有青紫如玳瑁,良可爱玩……”1972年9月,周恩来总理以一对鸡血石印章作为国礼,赠送给来华访问的日本首相田中角荣。从此,日本掀起了“鸡血石热”。

鸡血石属于罕见宝石,历来跟玛瑙、翡翠、钻石一样被人们所珍视。现在,临安已将鸡血

石作为文创产业,由中国石雕艺术大师钱高潮雕塑的历史帝王像,让人叹为观止,尤其是武肃王像,借用血色如同彩虹一般,形神兼备,巧夺天工,在上海工艺品展览会展出时引起轰动。大自然造就了神奇的鸡血石,而篆刻家通过自己精湛的技艺,使之神采焕发,成为艺术珍品,收藏宝物,博得名人雅士的追捧。仰望高高玉山,感慨不已,虽然没能如愿观看鸡血石开采过程,但石头上那一抹艳丽的红色,通过当地陪同者和开采者的心里。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因为唐僧肉非同凡响,所以妖怪在吃唐僧肉前,有一套不约而同的复杂程序,在客观上给了行者救师父以充足的时空。具体来说,一是资源共享,派小妖到处邀请亲朋好友前来;二是大排庆筵,把唐僧肉作为每位一小盅的名贵主菜;三是坚持熟食。这是与日常饮食的最大不同,由此可见只要食材珍稀,就能促进饮食文化进步。狮驼山三大当家,本事最了得的并非老中青猴、老二白象,而是老三金雕。金雕击败行者,抓了八戒沙僧,见老大独个儿抱定唐僧不放,吃相过于难看,忍不住道:“大哥你抱住他怎的,终不然就活吃?却也没些趣味。此物比不得那愚夫俗子,拿了可以当饭。此是上邦稀奇之物,必须待天阴闲暇之时,拿他出来,整制精洁,猜枚行令,细细吹打地吃方可。”这位小资情调的美食家,不,美食家随即晓谕十万妖众:“大王有令,不许吓了唐僧。那唐僧禁不得吓,一吓就肉酸不中吃了!”此令虽短,此义极高,融生物学、心理学、营养学、养生学为一炉,是可以直接拿来指导当代屠宰业的。

不过说到烹饪,妖怪却无过人手段,基本只有靠蒸。日值功曹曾扮作樵子示警:“妖怪把你拿住,捆在笼里,回锅蒸吃了。”蒸法确能最大程度留住食材的营养,不过唐僧体肥肉多,除了清蒸,完全可以割出一些来,煎炒烹炸变点花样。想在洞里的条件不比餐厅,小妖的手艺难比厨师,最重要的是西方世界从人到妖,饮食大

于7500万年前的火山活动,是辰砂与高岭石、地开石等多种矿物共生的集合体。临安昌化鸡血石开采已有千年历史。明代昌化鸡血石工艺品已被大英博物馆收藏,清代更是盛名远扬,康熙、乾隆、嘉庆等皇帝十分偏爱昌化鸡血石,将其作为宝玺的章料。清代《浙江通志》记载:“昌化县产图章石,红点若朱砂,亦有青紫如玳瑁,良可爱玩……”1972年9月,周恩来总理以一对鸡血石印章作为国礼,赠送给来华访问的日本首相田中角荣。从此,日本掀起了“鸡血石热”。

鸡血石属于罕见宝石,历来跟玛瑙、翡翠、钻石一样被人们所珍视。现在,临安已将鸡血

石作为文创产业,由中国石雕艺术大师钱高潮雕塑的历史帝王像,让人叹为观止,尤其是武肃王像,借用血色如同彩虹一般,形神兼备,巧夺天工,在上海工艺品展览会展出时引起轰动。大自然造就了神奇的鸡血石,而篆刻家通过自己精湛的技艺,使之神采焕发,成为艺术珍品,收藏宝物,博得名人雅士的追捧。仰望高高玉山,感慨不已,虽然没能如愿观看鸡血石开采过程,但石头上那一抹艳丽的红色,通过当地陪同者和开采者的心里。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七夕会



扫一扫,关注“夜光杯”